

附件 1

##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

编号：达市水保承诺〔2023〕 号

项目名称	
建设地点	
区域评估情况	开发区名称：
	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、文号及时间：
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	公示网站：
	起止时间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	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：
生产建设单位	名称：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	地址： 电子信箱：
	法人代表： 联系电话：
	授权经办人姓名： 联系电话： 证件类型及号码：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生产 建设 单位 承诺 内容</p>	<p>1.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。</p> <p>2.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；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的要求。</p> <p>3.严格执行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，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，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；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。</p> <p>4.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。</p> <p>5.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。</p> <p>6.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</p> <p>7.其他需要承诺的事项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 生产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审批 部门 许可 决定</p>	<p>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材料完整、格式符合规定要求，准予许可。</p> <p>建设单位应在项目开工前依法缴纳上述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_____万元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达州市水务局 年 月 日</p>

- 备注：1.本表除编号、许可决定部分外，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。
- 2.本表“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”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，另附页填写。
- 3.本表“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”和“审批部门许可决定”不可分割，分割无效。
- 4.本表一式3份，生产建设单位、水行政主管部门（或者其他审批部门）、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。



	<p>6.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</p> <p>7.其他需要承诺的事项：</p> <p>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</p> <p>项目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审批 部门 许可 决定</p>	<p>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涉水工程实施方案，材料完整、格式符合规定要求，准予许可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达州市水务局 年 月 日</p>

- 备注：1.本表除编号、许可决定部分外，均由项目建设单位填写。  
2.本表“建设单位承诺内容”和“审批部门许可决定”不可分割，分割无效。  
4.本表一式3份，建设单位、水行政主管部门（或者其他审批部门）、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。